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专项用于 465 现代产业集群)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5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 目录

目录.....	2
重要声明.....	3
第一章 债券概况 .....	4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5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6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10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及重大事项核查情况 .....	12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重大变化及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4
第七章 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15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16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17
第十章 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	18
第十一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	19
第十二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	20
第十三章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21
第十四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22

## 重要声明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孚高科”、“公司”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天风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天风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一章 债券概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 465 现代产业集群）
2、债券简称	25 威孚 K1
3、债券代码	524579.SZ
4、发行日	2025 年 12 月 5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12 月 8 日
6、到期日	2028 年 12 月 8 日
7、债券余额	5.00
8、票面利率 (%)	1.90
9、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天风证券作为 25 威孚 K1 的受托管理人，报告期内按照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职责，建立了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并监督了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

###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一、 发行人概况

#####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EIFU HIGH-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华山路 5 号（生产经营地：1、无锡市新吴区华山路 8 号，2、无锡市新吴区长江路 17 号，3、无锡市新吴区锡协路 139 号，4、无锡市新吴区新华路 13 号）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尹震源

成立日期：1988 年 10 月 27 日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威孚高科、苏威孚 B

股票代码：000581、200581

网址：<http://www.weifu.com.cn>

经营范围：机械行业技术开发和咨询服务；内燃机燃油系统产品、燃油系统测试仪器和设备、汽车电子部件、汽车电器部件、非标设备、非标刀具、尾气后处理系统的制造；通用机械、五金交电、化工产品 & 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零部件、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的销售；内燃机维修；自有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能量回收系统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阀门和旋塞研发；阀门和旋塞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 报告期内，发行人基本信息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基本信息未发生变化。

## **二、 发行人经营状况**

2025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202,387.91 万元，同比增长 7.67%。发行人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板块。

### **(一) 汽车零部件业务情况**

公司目前产品覆盖内燃机进气系统、内燃机燃油喷射系统及机动车尾气后处理系统。公司遵循“做精品、创名牌、实现价值共同增长”

的经营理念，实行母公司统一管理，子公司分散生产的经营模式。母公司负责制定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在财务、重大人事管理、核心原材料、质量控制、技术研发等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统一管理、指导及考核。子公司以市场的订单管理模式安排生产，使子公司既保持产品统一的品质，同时有利于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和节约物流成本，保持产品生产供应的及时性，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 三、 发行人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25 年的财务报告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06837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该参照发行人 2025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一） 发行人资产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同比变动比率	变动比率超 30%的说明
1	资产总额	2,966,772.74	2,840,490.04	4.45	不适用
2	负债总额	880,886.13	789,230.92	11.61	不适用
3	所有者权益	2,085,886.61	2,051,259.12	1.69	不适用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91,755.26	1,984,052.82	0.39	不适用

#### （二） 发行人盈利状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同比变动比率	变动比率超 30%的说明
1	营业收入	1,202,387.91	1,116,726.32	7.67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同比变动比率	变动比率超 30%的说明
2	营业利润	116,320.70	175,842.03	-33.85	市场需求放缓、盈利压力加大
3	利润总额	116,337.72	175,721.43	-33.79	
4	净利润	110,068.20	171,717.12	-35.90	
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816.75	165,953.37	-35.63	

### (三) 发行人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同比变动比率	变动比率超 30%的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272.70	158,233.26	-37.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51.80	14,900.46	-347.32	联营企业分红同比下降及结构性存款投入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97.35	-200,320.30	80.63	吸收投资及融资流入增加
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091.33	175,694.47	15.02	不适用

### (四) 发行人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序号	项目	2025 年末/度	2024 年末/度
1	流动比率（倍）	1.85	1.80
2	速动比率（倍）	1.42	1.38
3	资产负债率（%）	29.69	27.79
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5	利息偿还率（%）	100.00	100.00

注：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5.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核查情况

发行人已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及天风证券也已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资金监管协议。

本次债券合计已发行人民币 5 亿元。其中,25 威孚 K1 为 5 亿元。25 威孚 K1 扣除承销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汇入发行人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是：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4 亿元用于股权投资或置换前期股权投资，不超过 1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5 年末，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约定资金用途	是否变更	实际使用金额 (万元)
1	股权投资或置换前期股权投资	否	4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664.12
合计			48,664.12

### 二、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经问询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管行，调阅相关资金凭证，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转正常，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 三、 募集资金使用披露情况

经核查，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在使用期间，发行人已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 四、 对募集资金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

## 特定项目的核查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本期债券将 4 亿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股权投资，该部分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根据《募集说明书》，具体投向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被投资单位主营业务	被投资单位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是否相关	发行人目前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预计投后影响	投资时间	本轮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Voith HysTech GmbH	氢能业务零部件	是	40%	重大影响	2025.04	2,787.92	2,787.92
2	威孚伊特氢能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氢能业务零部件	是	51%	控制	2025.03	2,406.00	2,406.00
3	IRD Fuel Cells A/S	燃料电池核心零部件	是	100%	控制	2025.01	2,940.60	16,765.67
						2025.03	13,825.07	
4	Borit NV	燃料电池核心零部件	是	100%	控制	2025.02	3,798.90	7,837.92
						2025.05	4,039.02	
5	无锡车联天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座舱域控制器	是	9.28%	重大影响	2024.12	700.00	700.00
6	无锡威孚智行座椅有限公司	汽车座椅	是	66%	控制	2024.12	1,320.00	2,970.00
						2025.04	1,650.00	
7	威孚保隆(南京)科技有限公司	液压零部件	是	44%	控制	2025.07	22,000.00	6,532.49
<b>合计</b>							-	<b>40,000.00</b>

上述项目进展正常，运营效益良好，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

##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及重大事项核查情况

### 一、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2025 年度，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的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 465 现代产业集群)发行公告(2025-12-03)

2.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 465 现代产业集群)募集说明书(2025-12-03)

3. 关于延长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 465 现代产业集群)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2025-12-04)

4.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 465 现代产业集群)票面利率公告(2025-12-04)

5.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 465 现代产业集群)发行结果公告(2025-12-08)

6.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 465 现代产业集群)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2025-12-11)

## 二、 已发生重大事项的说明及其处理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2号——临时报告（2023年10月修订）》等监管部门相关文件和《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申请文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2025年度未触发重大事项。

## 三、 公司有权机构判断为重大的事项

除以上事项外，发行人认为无其他需披露的公司董事会或有权机构判断为重大的事项。

## 第六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重大变化及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及重大变化  
本次债券采用无担保形式发行。

2025 年内发行人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能够有效保障本次债券偿付。

二、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内，发行人按照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有效执行了本次债券的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 第七章 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一、25 威孚 K1-2025 年度本息偿付情况

1. 2025 年度是否涉及偿付本金

是 否

25 威孚 K1 的第一次本金支付日为 2028 年 12 月 8 日。

2. 2025 年度是否涉及偿付利息

是 否

3. 2025 年度是否涉及回售

是 否

##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执行情况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有

无

## 第九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5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应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十章 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2025年11月5日，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分析公司的信用状况，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5威孚K1未进行债项评级。

作为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天风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 第十一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 一、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最近两年，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80 倍、1.85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38 倍、1.42 倍，短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最近两年，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7.79%、29.69%。

整体偿债指标方面，最近两年，发行人贷款偿还率为 100%，利息偿付率为 100%。

总体而言，发行人财务结构较为稳健，资产负债率相对合理，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未来还存在一定的融资空间，对债务本息偿付具有较强的保障能力。

### 二、发行人偿债意愿

经核查，发行人重视债务偿还工作，对债务管控能力强。

## 第十二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 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经核查, 2025 年度, 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

## 第十三章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威孚 K1 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相关募集资金用途详见“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第十四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25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专项用于 465 现代产业集群）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 年度）》的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9 日